**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南岭东路北延伸（秦皇西大街-青龙河道）道路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关于报批南岭东路北延伸（秦皇西大街-青龙河道）道路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及秦皇岛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南岭东路北延伸（秦皇西大街-青龙河道）道路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审版）等材料一并收悉。依据市资源规划局《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30302202211004号）、海港区发改局《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踏勘意见》（无需做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南岭东路北延伸（秦皇西大街-青龙河道）道路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版）评估报告》等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秦皇岛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修订后的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版）。现将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南岭东路北延伸（秦皇西大街-青龙河道）道路建设工程。

二、项目实施单位：秦皇岛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三、拟建地点：海港区西部。

四、拟建主要内容及规模：新建南岭东路北延伸（秦皇西大街-青龙河道）道路建设工程，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红线宽50米，道路长度约943米（含桥梁2座），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交叉口与即有道路进行顺接。配套建设雨水、污水、电缆沟、交通安全设施、照明、绿化等市政基础设施。

五、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项目估算总投资7218.12万元；资金筹措渠道：市财政投资。

六、项目招标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经核准后的招标方案执行。

七、请抓紧委托具有相应设计资质的单位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文件。

八、本文件有效期2年（2年内按程序报批初步设计，否则自动失效）。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2023年1月16日